

教育部體育署 函

地址：104703臺北市中山區朱崙街20號
聯絡人：許芯綾
電話：02-87711976
傳真：02-27520200
電子郵件：HHL163@mail.sa.gov.tw



受文者：彰化縣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12月14日

發文字號：臺教體署產(二)字第112005231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一 (0052319_學生參與觀賞運動競技或表演補助辦法及各項經費核定基準一覽表.pdf、0052319_2023臺灣運動產業博覽會簡介-12041300.pdf)

主旨：有關「2023臺灣運動產業博覽會」學生觀賞補助專案，請轉知所屬學校踴躍申請，請查照。

說明：

一、為鼓勵學生踴躍參觀「2023臺灣運動產業博覽會」(下稱本展覽，宣傳資料如附件1)，使學生更瞭解運動產業相關業別內涵，展現運動產業完整面貌，藉以提昇學生對運動產業範疇之瞭解，培養未來潛在運動消費觀念，進而有效促進運動產業經濟活絡、增加產值，特訂旨揭補助專案，補助重點說明如下：

(一)申請方式：由學校統籌於觀賞日期前透過動滋網「學生觀賽補助線上申請專區」(下稱學生觀賽線上申請專區)提出補助申請，核定補助金額依「學生參與觀賞運動競技或表演補助辦法」第7條所定財力級次及各項經費核定基準一覽表辦理(如附件2)。

(二)補助項目：交通費、保險費、雜支及住宿費(得視有跨夜之必要時申請)。



(三)核結方式：經核定之申請案件，應於活動執行終了1個月內，再前往學生觀賽線上申請專區提出補助經費核結作業(各校之原始支出憑證正本請留校存查並妥善保存，以備日後審計機關查核)。

二、另請鼓勵所轄學校16歲至22歲領有青春動滋券之參觀學生至本展覽運動風格市集踴躍抵用青春動滋券，並透過所轄運動相關社群擴大宣傳效益。

三、本案如有疑義，請洽本署聯絡人：李予懷科員，電話：

(02) 8771-1538。

正本：各直轄市政府、各縣市政府

副本：臺北市政府教育局、臺北市政府體育局(均含附件)



裝

訂



線